

## 台糖公司總管理處建築相關設施維護管理情形

113.02.19

### 一、建築物

(一)維護管理規定：建築法第 77 條第 3 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

(二)相關證明資料：臺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自主檢查合格申報書(如下圖)。

正本

臺南市政府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F 1 - 5

檢查登記碼：T11212136890

112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112年12月22日
	發文日期	113年01月20日
	發文字號	112-K5557410-01

受文者：臺灣糖業(股)公司 董事長：楊明州

副本受文者：宏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通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07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三、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 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掛（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四、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代 申報 人 報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使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之主任委員、管理負 責人		姓 名	臺灣糖業(股)公司 董事長：楊明州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0*****05		
			通訊住址	臺南市*****68號		通訊電話	06*****69	
申 報 建 築 物 概 要	申報建築物或 營業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休閒中心			現況用途 類 組	D2【文教設施類場所】D2 員工活動中心	
	建築物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使用執照	(065)南工使字第34652號	
	整幢建築物 現 況		地上 2 層 地下 0 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上層001層		
	本次申報範圍 之樓地板面積		1890.00 平方公尺					
專 業 機 構 、 專 業 檢 查 人 資 料	專 事 務 機 構 或	機構(事務所)名稱		宏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認可證字號	40C3E01355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歐國成		通訊電話		
	專 業 檢 查 人	防 火 避 難 設 施 類	姓 名	歐國成		認可證字號	40C3E01355	
		設 備 安 全 類	姓 名	歐國成		認可證字號	40C3E01355	

此頁面為驗證資料是否正確，因應新式個人資料保護法，將部分隱私資料另外處理

臺南市政府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檢查登記碼： T11212136881

受文者： 臺灣糖業(股)公司 董事長：楊明州

副本受文者： 宏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 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通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10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三、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 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掛（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四、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代申報人報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使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之主任委員、管理負責人		姓名	臺灣糖業(股)公司 董事長：楊明州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0*****05	
			通訊住址	臺南市*****68號		通訊電話	06*****69
申報建築物概要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教學大樓			現況用途類組	G2【辦公類場所】辦公室，G2【辦公類場所】G2 辦公室，G2【辦公類場所】G2 辦公室
	建築物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使用執照	(068)南工使字第50543號
	整幢建築物現況		地上 3 層 地下 1 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上層002層，地上層003層，地下層001層，地上層001層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2643.09 平方公尺				
專業機構、專業檢查人資料	專業事務所或	機構(事務所)名稱		宏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認可證字號	40C3E01355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歐國成		通訊電話	
	專業檢查人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歐國成		認可證字號	40C3E01355
		設備安全類	姓名	歐國成		認可證字號	40C3E01355

此頁面為驗證資料是否正確，因應新式個人資料保護法，將部分隱私資料另外處理

正本

臺南市

F1-5

##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檢查登記碼：T11201050090

112 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112年04月25日
	發文日期	112年05月19日
	發文字號	112-K001816-01

受文者：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訓練中心董事長：陳昭義

副本受文者：

于學強建築師事務所

主旨：

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通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中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2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3點規定送請複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處以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以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 三、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01月01日至114年03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四、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掛（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五、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申報人	姓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訓練中心董事長：陳昭義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M101111414	
	通訊住址	臺北市中山區敦化北路199巷14之1號四樓		通訊電話		
代申報人	姓名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通訊住址			通訊電話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主管宿舍)(原68號)		現況用途類組	H1宿舍	
	建築物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54號		使用執照		
	整幢建築物現況	地上2層、地下0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上002層等2筆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689.66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機構(事務所)名稱	于學強建築師事務所		認可証字號	40C3D02314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于學強		通訊電話	06-2909689	
	專業檢查人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于學強	認可証字號	40C3D02314
		設備安全類	姓名	于學強	認可証字號	40C3D02314
不合格項目						

正本



檢查登記碼：T11201050074

臺南市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F1-5

112 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112年04月25日
	發文日期	112年05月19日
	發文字號	112-K001817-01

受文者：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訓練中心負責人：陳昭義

副本受文者：

于學強建築師事務所

主旨：

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通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2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3點規定送請複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處以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以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 三、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01月01日至114年03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四、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掛（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五、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申報人 使用人	姓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訓練中心負責人：陳昭義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M101111414
	通訊住址			通訊電話	
代申報人	姓名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通訊住址			通訊電話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建築物地址 整幢建築物現況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訓練中心(含活動中心、一宿、二宿、三宿、五宿)		現況用途類組	H1宿舍、D2活動中心
	建築物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56號		使用執照	
	整幢建築物現況	地上3層、地下0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上001層等16筆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7042.96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專業檢查人	機構(事務所)名稱	于學強建築師事務所		認可証字號	40C3D02314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于學強		通訊電話	06-2909689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于學強	認可証字號	40C3D02314
	設備安全類	姓名	于學強	認可証字號	40C3D02314
不合格項目					

E本



檢查登記碼：T11010220771

臺南市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F1-5

110 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111年03月04日
	發文日期	111年03月07日
	發文字號	111-K001430-01

申報者：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文者：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2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3點規定送請複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處以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以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10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三、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A-1、B、D-1、D-5、F-1、F-2、F-3、H-1等類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貼（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四、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申報人	姓名	臺灣糖業(股)公司董事長：陳昭義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M101111414		
	通訊住址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99巷14之1號四樓		通訊電話			
代申報人	姓名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通訊住址			通訊電話			
申報建築物概要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樓(一)		現況用途類組	G2辦公室		
	建築物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使用執照			
	整幢建築物現況	地上2層、地下0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上002層等2筆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705.95					
專業機構、檢查人資料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機構(事務所)名稱	昱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認可証字號	40C5C00026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陳清吉		通訊電話	06-2909689	
	專業檢查人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許有祥		認可証字號	40C3F01079
		設備安全類	姓名	許有祥		認可証字號	40C3F01079
	不合格項目						

臺南市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F1-5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正本



檢查登記碼：T11001120140

110 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111年03月22日
	發文日期	111年03月22日
	發文字號	111-K001798-01

受文者：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受文者：

昱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主旨： 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通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2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3點規定送請複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處以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以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 三、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10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四、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貼（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五、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申報人	姓名	臺灣糖業(股)公司董事長：陳昭義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M101111414	
	通訊住址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99巷14之1號四樓		通訊電話		
代申報人	姓名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通訊住址			通訊電話		
申報建築物概要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樓(二)		現況用途類組	G2辦公室	
	建築物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使用執照		
	整幢建築物現況	地上1層、地下0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上001層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828.16				
專業機構、檢查人資料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機構(事務所)名稱	昱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認可証字號	40C5C00026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陳清吉		通訊電話	06-2909689
	專業檢查人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許有祥	認可証字號	40C3F01079
設備安全類		姓名	許有祥	認可証字號	40C3F01079	
不合格項目						

限公司(陳

## 臺南市

##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F1-5

正本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檢查登記碼：T11010280080

110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111年03月29日
	發文日期	111年03月30日
	發文字號	111-K001874-01

文者：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受文者：

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旨：

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2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3點規定送請複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處以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以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 三、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10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四、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貼(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五、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 申報資料表

申報人 使用人	姓名	臺灣糖業(股)公司董事長：陳昭義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M101111414
	通訊住址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99巷14之1號四樓		通訊電話	
代申報人	姓名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通訊住址			通訊電話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樓(三)		現況用途類組	G2辦公室
	建築物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使用執照	
整體建築物現況	地上1層、地下0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上001層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829.35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機構(事務所)名稱	昱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認可証字號	40C5C00026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陳清吉		通訊電話	06-2909689
專業檢查人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許有祥	認可証字號	40C3F01079
	設備安全類	姓名	許有祥	認可証字號	40C3F01079
不合格項目					



正本



檢查登記碼：T11010220048

臺南市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F1-5

110 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111年04月08日
	發文日期	111年04月08日
	發文字號	111-K001999-01

文者：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受文者：

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旨：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2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3點規定送請複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處以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以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 三、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10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四、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貼(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五、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 申報資料表

申報人	使用人	姓名	臺灣糖業(股)公司董事長：陳昭義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M101111414	
		通訊住址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99巷14之1號四樓	通訊電話		
代申報人		姓名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通訊住址		通訊電話		
申報建築物概要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致知樓		現況用途類組	G2辦公室	
	建築物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使用執照		
	整幢建築物現況	地上4層、地下1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上001層等5層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1348.13				
專業機構、檢查人資料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機構(事務所)名稱	昱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認可証字號	40CSC00026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陳清吉		通訊電話	06-2909689
	專業檢查人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許有祥	認可証字號	40C3F01079
		設備安全類	姓名	許有祥	認可証字號	40C3F01079
不合格項目						

正本

臺南市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F1-5

-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檢查登記碼：T11010220782

Table with 3 columns: 110年度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

-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文者：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受文者：

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2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3點規定送請複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處以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以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三、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4年10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四、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貼(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五、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臺南市政府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不合格 免檢討

查有限公司(陳

Main data table with columns: 申報人, 代申報人,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建築物地址, 整幢建築物現況,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專業檢查人, 不合格項目

## 二、昇降設備

(一)維護管理規定：內政部建築法第七十七條之四第九項規定檢查管理辦法。

(二)相關作證資料：本場所建築物無設置昇降設備。

## 三、消防設備及高低壓設備

(一)維護管理規定：消防法及電業法。

(二)相關證明資料：檢附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書及用電裝置檢查紀錄表(如下圖)。


##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受理單

場所名稱	臺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 (火)(崇)	地 址	臺南市東區東智里1鄰生產路56號	
管理人員	鄭乃菁 楊明州	管理權人(或受託人)簽章		
項次	查核項目	查核結果是否合格	查核內容	
一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申報表之基本資料是否填寫完備。 2. 管理權人是否簽章。(簽名或蓋章均可) 3. 使用執照與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之基本資料與影本是否相符。 4. 檢修人員或檢修機構之基本資料與證書影本是否相符。 5. 高層建築物或地下建築物是否由檢修機構辦理及由其所屬2名以上專任檢修人員共同執行。 6. 檢修日期內容是否符合應檢修之次數及當期應檢修之日期(並指導其下次應檢修及申報之日期)。 7. 管理權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8. 管理權人委任代理人申報者,其委任書。	
二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報告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管理權人是否簽章。(簽名或蓋章均可) 2. 檢修人員之檢查日程是否合理。 3. 檢修人員是否簽章。(簽名或蓋章均可) 4. 是否勾選應檢修之消防安全設備,並核對是否檢附各項設備之檢查表。 5. 檢修機構專任檢修人員出具之檢修報告書是否經代表人簽署。(場所委託檢修機構辦理檢修者應確認) 6. 各該消防安全設備之種類及數量表。 7. 配置平面圖。(圖面標註尺寸及面積)	
三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檢修報告書所附各種設備檢查表應註明檢修項目之種別、容量及檢修使用設備器具之名稱、型式、校正日期。有消防安全設備不符規定者,應清楚載明其不良狀況情形、位置及處置措施。 2. 檢查表是否完整無缺漏。(如滅火器高性能檢查者,應增附經滅火器性能檢查及藥劑更換充填作業專業廠商專任消防設備師士簽章之滅火器檢查表)	
四	消防安全設備改善計畫書(檢修結果符合規定者免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管理權人是否簽章。(簽名或蓋章均可) 2. 確認改善計畫書與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表內容是否一致。 3. 改善日期是否合理。	
五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專業機構證書影本(場所委託檢修機構辦理檢修者應檢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證書影本是否加蓋檢修機構印鑑章及「與正本相符」之印記。 2. 確認證書之有效期限。 3. 上網確認檢修人員是否為該檢修機構所屬之專任人員。	
六	檢修人員證書影本(檢修人員如達每三年應接受講習期限者須附講習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檢修人員證書影本是否有專技人員簽章,並蓋有「與正本相符」之印記。 2. 上網查詢該檢修人員執業通訊資料是否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 3. 檢修人員是否每3年應接受講習1次或取得累計積分達160分以上之訓練證明文件。	
七	使用執照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是否檢附使用執照影本。 2. 使用執照之地址與現場是否相符。 3. 依據使用執照登載之建造執照日期、用途、面積、樓層數,評估其申報之應檢修消防安全設備項目是否有誤。	
八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非營利事業場所者免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審查是否檢附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2.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之場所名稱、地址是否與實際狀況資料相符。 3. 非營利事業場所或違規營業無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者免附。	
九	封面、目錄及裝訂格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封面、目錄是否符合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書製作暨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表填寫說明及範例之規定,是否以A4格式,並裝訂於左側(固定方式不限)。	
十	其他		(查核時發現有其他缺失請填寫於此欄)	
受理日期	112年05月31日	受理單位	第七大隊	受理人員簽章 鄭乃菁

※本表由受理人員查核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表、檢修報告書等相關文件後填寫。

### 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

用電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東區)			填表日期	112年12月16日	
用電場所負責人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檢測日期	112年12月16日	
用電地址	臺南市東區東智里生產路56號			檢測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停電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非停電檢測	
通訊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責任分界點	P9981-DC29	
供電方式及電壓	3 φ	3 W	22.8 kV	電	10-15-6885-90-1	
用電設備容量	動力： 123.00 hp，電熱： 671.60 kW，電燈： 205.00 kVA，其它：—					
專任電氣技術人員	胡欣昌	執照號碼	南市經電技中字 第DF500386號			
用電設備檢維護業名稱	恒揚電機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檢容量	390 KW	113 年	6 月
附件	件	及	檢	驗	項	目
附件(一)A表：	高壓以上電纜、匯流排等系統絕緣檢測紀錄表					
附件(二)B表：	高壓以上開關、斷路器、電力熔絲檢測紀錄表					
附件(三)C表：	高壓以上變壓器、比壓器、比流器、避雷器、電容器、電抗器檢測紀錄表					
附件(四)D表：	保護電驛檢測紀錄表					
附件(五)E表：	低壓設備檢測紀錄表					
附件(六)F表：	熱顯影檢測紀錄表					
備註	註1：評判結果：G-良好、D-劣化、I-待修檢查、B-不良。頁次欄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此評判結果得依據用戶用電設備檢驗辦法第15條規範。 註2：停電檢驗應填A至E表，非停電檢驗應填F表。各表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 註3：總表應填一式4份，A至F附表一式2份，總表2份於檢測後次月15日前分送原登記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及所在地輸配電營業處所備查，總表及A至F附表用電場所及來測單位應各自保存前開檢測資料至少2年，主管機關得隨時查驗之。 註4：填寫責任分界點時，低壓用戶應註明受電箱、受電母線或接線匣等設備編號；高壓用戶應註明開關負荷側等設備編號；特高壓用戶應註明架空線引接或地下電纜引接之設備編號。 用電場所負責人簽章 _____ 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簽章 _____					



### 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

用電場所名稱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西區)			填表日期	112年12月16日	
用電場所負責人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檢測日期	112年12月16日	
用電地址	臺南市東區東智里生產路1號			檢測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停電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非停電檢測	
通訊地址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責任分界點	P9981 BA18	
供電方式及電壓	3 φ	3 W	11.4 kV	電	10-15-7000-90-3	
用電設備容量	動力：206.30 hp，電熱：269.00 kW，電燈：5.00 kVA，其它：—			契約容量	240 KW	
專任電氣技術人員	曾文松	執照號碼	南市府電技中字第DB500095-1號		下次檢測月份	113年6月
用電設備檢維業者名稱	恒揚電機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檢測		
附件	件	及	檢	驗	項	目
附件(一)A表：	高壓以上電纜、匯流排等系統絕緣檢測紀錄表					
附件(二)B表：	高壓以上開關、斷路器、電力熔絲檢測紀錄表					
附件(三)C表：	高壓以上變壓器、比壓器、比流器、避雷器、電容器、電抗器檢測紀錄表					
附件(四)D表：	保護電驛檢測紀錄表					
附件(五)E表：	低壓設備檢測紀錄表					
附件(六)F表：	熱顯影檢測紀錄表					
備註						

註1：評判結果：G-良好、D-劣化、I-待修檢查、B-不良。頁次欄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此評判結果得依據用戶用電設備檢檢辦法第15條規範。

註2：停電檢驗應填A至E表，非停電檢驗應填F表。各表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

註3：總表應填一式4份，A至F附表一式2份，總表2份於檢測後次月15日前分送原登記專任電氣技術人員或檢維業者(主管機關及所在地輸配電業營業處所備查，總表及A至F附表用電場所及來測單位應各自保存前開檢測資料至少2年，主管機關得隨時查驗之)

註4：填寫責任分界點時，低壓用戶應註明受電箱、受電母線或接線匣等設備編號；特高壓用戶應註明架空線引接或地下電纜引接之設備編號。

用電場所負責人簽章 \_\_\_\_\_ 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簽章 \_\_\_\_\_

